责编:田朝艳 美编:黄山敏 组版:方 茜 校对:王文富 周万琴 E-mail:2296446538@qq.com

航拍桧溪镇。通讯员 永宣 摄

桧溪，岁月深处的眷恋与回响

梁明全

桧溪，是刻在我生命年轮里最深的印记。30多年前初来乍到的青涩模样与岁月里的酸甜苦辣，早已化作血脉中的江河，在记忆深处奔涌不息。每当夜幕低垂，那些被时光打磨过的往事，便如金沙江边的鹅卵石，在记忆的浪潮中熠熠生辉。

20世纪80年代初的一个清晨，我背着简单的行囊，从永善县城踏上前往桧溪的旅程。老式客车在蜿蜒的山路上颠簸前行，车窗外的风景不断变换，我的心也随着车轮的转动越发忐忑。那时的桧溪于我而言，是一张未被书写的白纸，没有丝毫轮廓。当双脚终于踏上这片土地，望着陌生的街道，一种举目无亲的孤独感瞬间将我笼罩。我拖着疲惫的步伐，一路询问，一路张望，终于找到了栖身与工作之所。那个初来乍到的年轻人，大概不会想到，脚下这片土地将承载他半生的悲欢。

桧溪，早已成为我的第二故乡。我在这里安身立命、娶妻生子，从青涩走向成熟。我曾无数次漫步在街头巷尾，触摸石板的温度，聆听江风的私语，不知不觉间，自己早已融入了这片土地。

桧溪，宛如一颗镶嵌在金沙江畔的明珠，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隔江相望，独特的地理位置让它兼具川滇两地的风情。走进桧溪，仿佛踏入了一条充满烟火气的时光隧道，浓郁的川南韵味扑面而来。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，川戏和评书在这里风靡一时。那时候，街道旁的茶馆是最热闹的地方。茶馆里，八仙桌、长板凳整齐摆放，茶香与瓜子香交织弥漫。人们盘腿围坐，泡上一杯浓茶，一边嗑着瓜子，一边全神贯注地欣赏川戏里精彩绝伦的变脸表演。一张张脸谱在瞬间变换，令人眼花缭乱，惊叹不已。而听评书更是一场奇妙的视听盛宴，说书先生手持惊堂木，往桌上一拍，“啪”的一声，便将众人带入一个跌宕起伏的世界。他时而激昂慷慨，讲述着英雄豪杰的侠肝义胆；时而轻声细语，描绘着儿女情长的缠绵悱恻；时而语气急促，营造出紧张刺激的战斗氛围。随着故事情节的推进，台下的听众或眉头紧锁，或开怀大笑，或紧张得屏住呼吸。每当说到精彩处，说书先生便突然停下，一句“欲知后事如何，且听下回分解”，总能让人意犹未尽，在频频回首中不舍离去。

桧溪集镇宛如一本厚重的历史书，街道狭长幽深，每一块砖石都镌刻着岁月的痕迹。自清朝嘉庆年间形成集市以来，这里便商贾云集，热闹非凡。凭借着地处川滇两省五乡接合部的独特优势，桧溪人自古便展现出非凡的商业智慧。在交通不便的年代，他们靠着坚韧的毅力，人背马驮，沿着崎岖的山路，或是顺着奔腾不息的金沙江水，往返于桧溪与宜宾之间。他们将本地的花椒、魔芋、竹笋等农副产品运往宜宾，又把宜宾的食盐、烟、酒、糖、茶、布匹等带回桧溪。一路上，风餐露宿，不知经历了多少艰难险阻，但他们从未退缩，凭借着勤劳与智慧，过上了殷实的生活。桧溪人的性格也如同这里的山水，独特而鲜明。他们秉持着“君子动口不动手”的原则，即便发生争执，也只是唇枪舌剑，绝不轻易动手。而桧溪的女性，更是一道独特的风景线，她们性子泼辣，心直口快，说话从不藏着掖着。在那直爽的外表下，藏着一颗无比善良的心，在生活中，她们总是热情地帮助他人，让人倍感温暖。

漫步在桧溪街头，古老的历史遗迹随处可见，无声诉说着往昔的辉煌。清朝年间，这里是彝族“安土司”的领地，土司权势滔天，掌控着一方生杀大权。如今，安家衙门虽历经岁月沧桑，但四合天井的建筑格局依然清晰可辨，仿佛在默默讲述着当年的威严与荣耀。老街背后的土司古墓和一字排开的安氏“望柱”，更是这段历史的见证者。古墓高大宏伟，雕梁画栋，镂空的石刻工艺精美绝伦，每一处纹样都栩栩如生，展现出工匠们高超的技艺。碑联与碑文苍劲有力，不仅蕴含着深厚的文化底蕴，还彰显出书法艺术的独特魅力。尽管岁月的风霜在它们身上留下了痕迹，但那份威严与气势仍然不减当年，早在20世纪70年代就被列为县级文物加以保护。

在桧溪左侧，一座雄峻险奇的山峰耸立云端，它便是“人头山”。这座山不仅以其独特的自然风光引人注目，还因一个凄美动人的传说而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。相传在很久以前，一对热恋中的青年男女触犯了天规，天神一怒之下施法将两人拆散。青年被封印在金沙江右岸，化作半山腰处那张天然形成的岩石人脸；少女碧幺姑则被封印在左岸四川的悬崖上。从此，这对恋人只能隔江相望，永世不得相聚。这个凄美的爱情故事，为人头山增添了无尽的浪漫与忧伤。山上的“人脸”随着季节的更替而呈现出不同的模样。春夏时节，草木繁茂，郁郁葱葱，“人脸”在绿树繁花的映衬下格外清晰，宛如一位朝气蓬勃、意气风发的青年才俊，仿佛正在回味着当年甜蜜的恋爱时光；而到了秋冬时节，草木凋零，枯叶纷飞，“人脸”仿佛也染上了哀愁，愁容满面，老气横秋，让人看了心生忧伤。无论岁月如何变迁，人头山始终静静地伫立在那里，凝视着桧溪的沧桑巨变，见证着这片土地的兴衰荣辱。

时光如白驹过隙，岁月的车轮滚滚向前，改革开放的春风为桧溪带来了新的生机与活力。桧溪人凭借着敏锐的商业头脑，抓住机遇，积极投身商海。一时间，街上的商铺如雨后春笋般涌现，市场一派繁荣景象。许多人不再满足于本地市场，他们拉着农副产品走南闯北，四处寻找商机。下宜宾、到重庆、去成都……足迹遍布全国各地。随着经济的发展，桧溪的面貌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一栋栋老旧危房逐渐被现代化的钢筋混凝土住宅取代，街道变得更加宽敞整洁。

而向家坝和溪洛渡两座水电站的修建，更是为桧溪带来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。因“一肩挑两站”的独特区位，桧溪一时成为备受瞩目的焦点。为了支持水电站建设，许多临江而居的集镇居民舍小家为大家，成了库区移民。

如今，这里一幢幢楼房拔地而起，街道纵横交错，绿化、亮化与美化工程同步推进，基础设施一应俱全，形成了一条热闹繁华的桧溪集镇大街。与此同时，老旧小区也在不断翻新改造，曾经低矮破旧的串架瓦房已不见踪影，取而代之的是整洁美观的现代建筑。两座水电站的建设，不仅让集镇焕然一新，还极大地改善了交通条件。溪洛渡水电站二级专用线与南佛公路在这里交会，形成了四通八达的路网；桥梁卧于江上，南北通达，让桧溪与外界联系得更加紧密。

今天的桧溪，早已今非昔比。辖区内的强胜、源胜、永胜、得胜等村民小组，在乡村振兴的道路上奋勇前行、各展风采。永胜、得胜的订单花卉种植规模不断扩大，五颜六色的花朵争奇斗艳，不仅美化了乡村，还为农民带来了可观的收入；强胜车萝卜的葡萄、马草湾的枇杷、毛草坪的猕猴桃，品质上乘，声名远扬，远销各地；源胜金沙的脐橙果鲜味美、皮薄肉厚，深受消费者喜爱。特色产业的蓬勃发展，让乡村充满了生机与活力，田间地头瓜果飘香，绘就了一幅安居乐业的乡村新图景。簸箕村大板厂，宛如一片绿色的海洋，林木葱郁、空气清新，既是一个天然氧吧，也是桧溪人民珍视的“金山银山”。这里秀丽的风光、别致的景色，吸引着众多游客前来观光旅游，令人陶醉其中，流连忘返。

傍晚时分的永尊广场，是人们休闲、观光、娱乐、集会的好去处。老人们悠闲地跳着广场舞，孩子们嬉笑玩耍，年轻人则坐在长椅上谈天说地，欢声笑语回荡在广场上空。沿江打造的湖堤花园，更是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漫步湖边小径，微风吹拂，送来阵阵花香。极目远眺，夕阳的余晖洒在江面上，波光粼粼，宛如一幅流动的画卷。宽阔的江面上，轮船缓缓驶过，悠扬的汽笛声仿佛在诉说着桧溪古老的故事，又像在为这片充满魅力和希望的土地奏响一曲激昂的赞歌。

麻老大

曾升俊

生活在群山褶皱处的一个山坳里，青山就是全部，一条河向北淌去，只有云知道怎么来到这个地方。

山坳里的世界，好多事情和其他地方是不一样的。吃的不一样，住的不一样，就连对事物的称谓也不一样。比如蜻蜓，我们叫它“马儿灯”。蜻蜓和马、灯有什么故事吗？我不晓得。从我记事起，这个小东西就叫马儿灯，它只在夏天出现，然后继续蛰伏。

我们这儿是一个小盆地，热天总是格外多些。一到夏天的午后，马儿灯就飞得很低。我们常撕一种叫“晴天草”的东西，若是不能把草从头到尾完整地撕成两半，大伙儿就说天要下雨了。但我早就发现，这法子比不上看马儿灯来得准。

我喜欢盯着这小小的精灵瞧，只要它们贴着地面飞，肯定就要下雨。几声闷雷，一阵风吹过，大雨便哗啦啦地下。不过这雨下不了多久，人们又重新聚拢起来，继续摆龙门阵。马儿灯飞得很低的时候，只需拿起扫帚在空中扫几下，就能逮着好几只。

只是用这个法子抓的马儿灯，它的翅膀容易被打坏，即使放了，也飞不高，而且从此不受同伴待见，只能自个儿窝着活。墙角的柴火堆里，就藏着好多这样的马儿灯。翅膀坏了的马儿灯，偏在下雨前飞得最欢——只有在没有同类发现它残缺的时候，它才想让人看见自己还活着。

抓马儿灯的法子，是麻老大教我们的。

麻老大这人，村里人说他是个痴子。他脑袋不太灵光，心性像个孩子。他的几个弟弟里，老二去世了，老三外出打工，只有做木匠的老四还和他一起生活。我头一回对他有印象，是有一次我们跑去他家玩，刚好赶上他家吃饭，他正在锅里挖饭底下的锅巴。我也爱吃锅巴，脆得很。可那时我觉得自己不会和他做朋友，他爱吃锅巴，就不可能像别人一样分我锅巴吃。

麻老大总是独来独往，甚至很少有人问他一句“你吃饭了吗”，因为他说话只会吱哩哇啦地叫。他时常犯痴，还会动手打人，大人们总叫我们离他远点。可我却在心里觉得，就算他不会分锅巴给我吃，这世上总算不止我一个人被说“吃得怪”了。

我们在田里掏黄鳝时，有时会遇见麻老大。我们半天掏不出来一条，他就走过来哼哼两声，然后告诉我们：先把手轻轻伸进泥里，田里的泥软和，要用指纹去感受泥土的动静，慢慢往下掏，等到一种冰凉滑溜的触感传来，立刻抓住，迅速掏出来。

黄鳝身子很滑，稍一迟疑它就溜走了。临走前，麻老大总会朝我们走来，看见我们抓得少，就默默地把自己掏出来的黄鳝，倒一些在我们的袋子里。

我不吃黄鳝，更怕蛇，而黄鳝偏偏长得最像蛇。所以我抓到的黄鳝常常养在一个小伙伴家里，用一个大红盆装着。这盆比一般的盆大，家家都有，冬天烧一壶热水倒进去，一家人都能围坐在一起泡脚。日子过得再好的人家，那红盆上也有用各色塑料补过的疤。那些补丁颜色杂乱，放到现在的话，算得上是一件抽象艺术品。

而这片山里，唯一称得上艺术家的，大概只有那个补盆的中年男人了。他每次出现，都会背着一个背篼，边走边吆喝：“补胶盆！补胶盆！”一路穿过沿途的人户，直到有人喊：“师傅，等一下！”他才应声停下。放下背篼，等顾客拿出家里的破盆，他便从背篼里摸出一根喷火管。往右拧一圈，气体嘶嘶溢出，用打火机一点，“砰”的一声，一股火苗瞬间蹿出来。他随手取一块旧塑料，贴在盆的破裂处，用火慢慢烤软、压实。待补丁将硬未硬时，再用大拇指顺着边缘反复按压，留下清晰的指纹。我敢说，他的指纹，散落在三桃乡的家家户户。那些被修补过的盆盆罐罐，也因此不敢轻易再开裂——生怕又被烙上一块丑陋的补丁。

补盆匠待人却不是这般“凶狠”。麻老大一听见“补胶盆”的吆喝声，就高兴得不得了，赶忙跑到河对面的公路旁，守在写有“斑竹村”的牌子下等。补盆匠来了，对他说一句“你吃饭没有”，麻老大立刻呜噜呜噜地比画，意思是自己“吃过了”。补盆匠顺着河岸吆喝，麻老大就默默跟在后面，一直走到河水铺展开的那片开阔地，才停下脚步。

我们这儿，是千万年流水温柔冲刷出来的方寸之地，河就是我们全部的世界。

我们这地方，原本叫斑竹塘——河边曾长满斑竹，河里有许多深浅不一的水塘。我们是在那些水塘里玩水长大的。一群孩子，还没到岸边，就已一丝不挂。夏天阳光炙热，河水却温润。背上的皮被晒掉了好几回，新露出的皮肉被阳光晒得发烫，又被河水浸得冰凉，那一冷一热的激灵，直往胸膛里钻。

小学老师没事就来河边巡查，抓到泡在水里的学生，立马叫上岸。家里的大人知道后，用竹条抽得孩子身上起一道道红印，可孩子们还是往水塘里跑。麻老大也在，他是唯一一个要穿汗裤下水的人。他不跟我们说话，只是泡着，偶尔钻进水里游几下又浮出来，静静看着我们嬉闹。

玩够了水，我们就去山沟里抓螃蟹。在我们这儿，螃蟹被叫作“爬海”——是因为它真的从遥远的海里一路爬啊爬，才来到这山沟里？还是说，它心里怀揣着爬向大海的远大理想呢？

螃蟹住在山沟两侧的洞里，搬开石头就能找到。山沟里流下来的水冰凉刺骨，头顶的太阳却晒得人直冒汗。

我一直怀疑，蝗虫是一种有“受虐倾向”的昆虫。鸡最喜欢吃它了，可它偏不怕，还要发出声音，像是故意引鸡来啄，所以我们叫它“叫鸡子”。有时候鸡没来，倒招来一群孩子。我们抓几只叫鸡子，用狗尾巴草串起来，伸进螃蟹洞里。螃蟹以为送上门的肉来了，死死钳住叫鸡子舍不得放，我们就顺势一拉，把螃蟹拽出来。我们管这叫“逗爬海”。等我们抓够了爬海，天色已近黄昏。下山的路上，常能看见悠闲的麻老大——他喝完酒，一个人静静地在水塘里泡着。

麻老大泡完水，往石板上一坐，石板烫得他赶忙挪了挪屁股。他随手扯来几根狗尾巴草，指尖翻飞间，一个四四方方的笼子就编好了。编笼子时，麻老大只有手在动，像一块静立的枯木，连马儿灯都敢在他头发上驻足。笼子刚编好，他便随手递给旁边的小孩。那孩子如获至宝，到处找蛐蛐儿，非要抓只最大的，才觉得配得上这漂亮的笼子。

人们都说麻老大活得像个孩子——说话的模样像，做事的天真劲儿也像。可干起活来，他一点儿都不像孩子。在我们这儿，所有跟劳动有关的事情都叫“活路”，人要是不劳动，就相当于日子没了“活路”。

盆地里的庄稼熟得早，还没到秋天，地里的苞谷就该收了。麻老四守在地里，把苞谷棒子从苞谷秆上掰下来，随手扔进脚边的背篼。一个背篼快满了，就换另一个空的接着装。麻老大则一趟又一趟地往返着，把摞得冒尖的背篼往家背。苞谷棒子早就高过背篼沿，他还要再往上摞几层，用绳子勒得结结实实。麻老大穿着一件印着“XXX化工厂”字样的蓝色衬衫，衬衫被汗水浸成了深蓝色，紧紧贴在背上。我们在阿刚家看电视，每次他路过，我都能清楚地看到汗水顺着他的额头、鬓角往下淌，没有一丝拖沓，径直滴落在地上——先是洇出一小团湿痕，转眼就被烈日烤得无影无踪。若是太阳再柔和些，他走过的路，大概会留下一圈圆圆的汗渍轨迹。

等两兄弟把最后一背篼苞谷背回家，倒在院坝里，脱下被汗水浸湿的衣服，今天就算收工了。麻老四喝白酒，桥头小店卖5元一斤的散装酒；麻老大喝冰啤酒，两元一瓶。麻老四用高压锅把饭焖上，就光着膀子去买酒，留麻老大在家洗菜。麻老大端个铁盆，坐在门口的水龙头旁慢悠悠地择菜、清洗。麻老四买好酒，又在街上听了会儿龙门阵，才提着酒回家炒菜。随便炒两个加了辣椒的家常菜，舀上两大碗饭，两人便坐在门口的小桌子旁吃着简单的晚餐。他们没有碰杯，只顾着各自喝酒吃饭。每次都是老四先吃完，拿着块肥皂就去河里洗澡了，丢下麻老大在家里洗碗。

山里的黄昏走得很慢，太阳落了山，马儿灯都还要再飞一会儿才消失。这时候的河水早已没了白日的暖意，冰凉刺骨，只有大人们还聚在原先孩子们戏水的水塘里，泡着水闲聊，说今天打了多少背篼苞谷。

麻老大收拾完家里，才往水塘边走去。他把今天穿的衣服搭在一侧肩上，另一侧肩头露着，一道被背篼系勒出的红印清晰可见。等他快到水塘时，麻老四他们已经在穿衣服了。隔着老远，人们看到麻老大的身影，就知道差不多该穿好裤子起身回家了。

麻老四把自己的肥皂递给他，便和其他人一起回家。麻老大什么也不说，径直站在水里，用肥皂在自己身上抹了个遍，又把搭在肩上的衣服当作帕子，使劲搓洗起来。身上的汗渍、衣服上的污垢，就这么一并洗干净了。等他洗完回家时，夜色已近在咫尺，只剩下天边一寸微光，几只马儿灯一直跟在他身后飞，直至黑暗慢慢吞噬他的身影。

打完苞谷，又要收割稻谷。从田地到晒场，麻老大一直重复着繁重的农活，汗水仿佛永远也流不完。我时常想，他背着那山一样沉的苞谷时，会觉得累吗？会感到孤单吗？或许从他第一次把沉甸甸的背篼背上肩头起，日子就注定是这般模样。他只要看到我们这群孩子，就想教我们他小时候玩的东西。我们常常围着他问，那些翅膀坏了的马儿灯，会不会重新长出翅膀呢？

黄昏为群山镀上金边，山色变得温和慈祥。蝉鸣再次聚拢而来，汹涌又杂乱。面对即将降临的黑暗，马儿灯悄悄地躲着，哪怕要下一场大雨，它也不再兴奋地振翅飞舞。

那个补盆的男人，听说很多年前就外出打工了。我总在想，他要是以后回来，还想接着做补盆的营生，认不得我们这儿了可怎么办？算了，就像那些马儿灯一样，人不管走到哪儿，总能找到自己的活路。

（作者系昭通学院文学创作班学生）